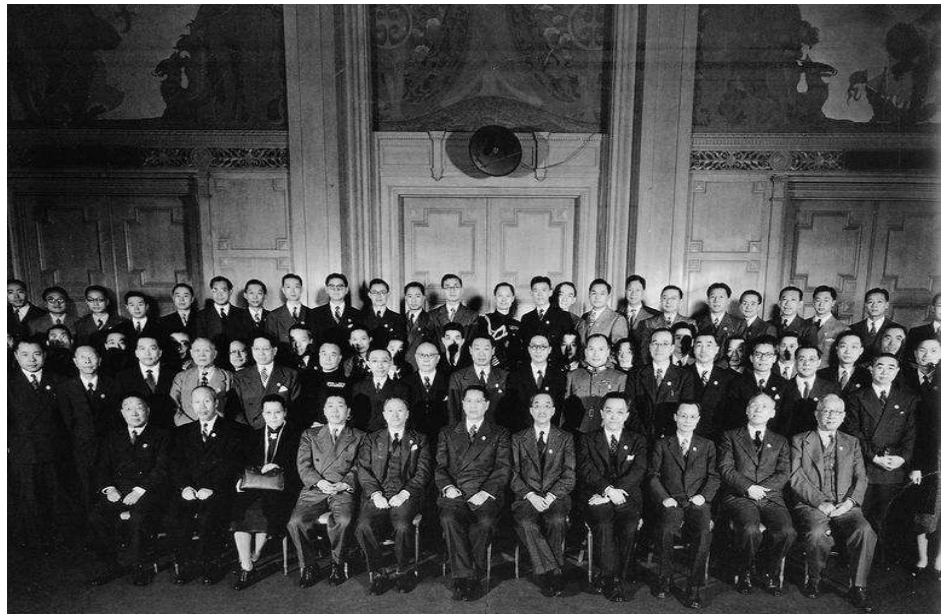




首 页 关于我们 新闻中心 重要活动 抗战老兵 抗战英雄 历史真相 文史资料 图片资料 专题论坛 会员中心 联系我们



- 广东人民抗日游击队第3大队民运队长
- 新四军江北游击纵队政治部秘书科科长
- 中共冈西县委书记姚振山
- 中共榆(次)太(谷)联合县委书记胡
- 新四军第6师18旅51团参谋长赵伯
- 新四军津浦路东联防司令部六合独立团
- 八路军山东纵队第5旅15团政治委员
- 新四军第6师江南东路保安司令部警卫
- 新四军豫鄂挺进纵队信应总队总队长张
- 冀东抗日联军第2梯队梯队长刘锡彤
- 新四军第6师18旅54团团长朱长清
- 中共汜河县委书记尹子魁
- 八路军冀中军区第6军分区2团政委
- 东北抗日联军第2路军总部政务处主任
- 国民革命军陆军预备第9师25团3营
- 八路军晋察冀军区游击军政治部副主任
- 八路军鲁南军区第3军分区参谋长张炯
- 新四军豫鄂挺进纵队应城县抗日游击大
- 丰(润)滦(县)迁(安)联合县抗日
- 八路军第120师政治部民运部副部长
- 新四军豫鄂挺进纵队第3团队政治委员
- 新四军宿西抗日总队总队长周龙凤
- 中共鄂豫边区党委机关报《七七报》主
- 东北抗日联军第5军3师师长齐殿选
- 新四军江南指挥部新编第6团政治处主



今天是4月25日，1945年的今天，中国与美国、英国、苏联共同发起召开旧金山会议，世界上50个国家的代表与会讨论制定《联合国宪章》。中国组成了以宋子文为团长的代表团。中国共产党代表董必武作为中国政府代表团成员之一参加了会议。

1943年10月30日，中、苏、美、英在莫斯科正式签署了《关于普遍安全的宣言》，明确宣布：四国将在

尽可行的日期内，建立一个普遍性的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国际组织，所有爱好和平国家无论大小，均得加入这一组织。这是继1942年1月《联合国宣言》后，中国再次以大国身份参与签署的有关国际事务的重要文件。

1944年8至10月，中、美、英、苏四国代表在华盛顿附近的敦巴顿橡树园举行会议，共同拟定联合国机构的组织草案。会后，四国发表《关于建立普遍性的国际组织的建议案》，建议案把新的国际组织定名为“联合国”，中国将在未来的联合国安理会中拥有常任理事国的席位。

1945年4月25日，联合国制宪会议在旧金山举行。期间，由宋子文、顾维钧、王宠惠、魏道明、董必武、胡适等10人组成的中国代表团，坚持正义，主持公道，为会议成功作出了贡献。如在讨论国际托管问题时，中国代表提出：托管领土应朝着独立和自治的方向发展。最后，会议将托管领土“趋向自治或独立之逐渐发展”，作为托管制度的基本目标之一写进联合国宪章中。中国代表团的正义立场和公正态度，受到多数与会代表的好评。

经过两个月的谈判、讨论，1945年6月25日，大会一致通过了《联合国宪章》及《国际法院规约》。6月26日，50个国家的153名全权代表在中、英、俄、法、西班牙文的5种文本的宪章上签字。董必武与中国代表团其他成员一起在联合国宪章上签了字。这表明中国共产党支持并参加了联合国的创建工作。1945年10月24日，经中、美、英、苏等国批准，联合国宪章正式生效。《联合国宪章》规定，中国不仅是联合国创始会员国，而且还是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之一。

中国的大国地位不仅在抗日战争中通过与其他反法西斯国家并肩战斗显示出来，而且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即将全面胜利之际，通过联合国宪章得到了国际的正式确认。

总页数：1 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末页

中国宋庆龄基金会 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博物馆 中国人民抗日战争纪念馆 中华爱国工程联合会 中国新四军和华中抗日根据地研究会 八路军研究会
宝船全球投资有限公司 中华民族团结进步协会 中国将军文化艺术协会 中国将军诗书画院 中国八一将星书画院 中国抗日战争史学会
中国延安精神研究会（中国）黄埔军校同学会 中红网

Copyright 2015 晋察冀民族抗日研究会 版权所有 制作维护：网络信息中心 冀ICP备15002171号